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嘉義市政府衛生局 函

600  
嘉義市東區興南里吳鳳南路37巷52號

地址：60097嘉義市德明路1號  
承辦人：郭香每  
電話：05-2338066#320  
電子信箱：320@mail.cichb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嘉義市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8月18日  
發文字號：嘉市衛醫字第103005575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見說明

主旨：有關眼部造影用藥安全相關事項一案，惠請貴單位轉知所屬  
相關人員遵循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3年8月12日FDA藥字第10300319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中榮民總醫院嘉義分院、衛生福利部嘉義醫院、戴德森醫療財團法人嘉義基督教醫院、天主教中華聖母修女會醫療財團法人天主教聖馬爾定醫院、慶昇醫院、安心醫院、陳仁德醫院、盧亞人醫院、祥太醫院、世華醫院、建興醫院、陽明醫院（嘉義市）、社團法人嘉義市醫師公會

副本：本局醫政科（含附件）

# 局長張耀懋

上網公告  
鄭華琴  
103.8.20

校對 曾榮芬  
監印 陳莉淑

第1頁 共1頁  
103.8.20 1193 4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函

地址：11561 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-2號  
聯絡人：吳小姐  
聯絡電話：27877415  
傳真：27877498  
電子信箱：hsinghua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政府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8月12日  
發文字號：FDA藥字第103003190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眼部造影用藥安全相關事項，詳如說明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我國不良反應通報資料，發現有疑似因使用fluorescein成分藥品進行眼部造影而引起嚴重過敏性休克之死亡通報案例，為避免類似不幸事件再次發生，進行造影檢查之場所，應備有充分的急救設備與藥品，同時相關醫療人員亦應有適當的急救相關訓練，並於病人用藥後密切監視其發生不良反應之情形，以確保病人用藥安全。

正本：各縣市衛生局(醫政科/課)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醫事司



\*1030031907\*